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山轻机”或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源科技”）的通知，京源科技于近期将其所持有的京山轻机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股份被补充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补充质押股数	补充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京源科技	是	80 万股	2018 年 6 月 5 日	2018 年 11 月 1 日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62%	借款

2. 股东股份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股份没有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。

3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 2018 年 6 月 5 日，京源科技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29,932,16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4.14%。其中质押股份为 112,576,331 股，占京源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6.6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92%。

4. 控股股东出现的风险情况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京源科技资信状况良好，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自有资金、上市公司股票分红、投资收益等，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没有出现平仓风险，也没有出现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股份可能被强制过户的风险，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如果证券

市场出现极端行情使得上述股份出现平仓风险，京源科技将采取增加质押物、补充保证金、提前还款等方式解决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2.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六日